

第九编 军 事

第一章 兵 役

第一节 招募制

民国时期，军队在境内征集兵员，多采用招募制。因军队纪律涣散，官兵欺压百姓，群众视兵为匪。境内曾有“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之说，故应招者甚少。愿投军者多是因生活所迫或一些闲散游民。

1937年后，驻境内的国民党地方部队丁緯庭、秦毓堂、苗占魁、安廷赓等部，初时也采用招募制，后因战事频繁，单靠招募已远远不能补充兵员之不足，便采用抓兵、拉兵、按户摊兵、征“富户兵”等办法，强迫青壮年为其卖命。

第二节 志愿兵役制

1941年牟海行署建立后，境内兵员征集实行志愿兵役制，凡参加八路军和地方革命武装的青壮年，均取本人志愿，服役年限不限。初时，多参加县、区地方武装(县大队、独立营、区中队)，后大批参加八路军主力部队。仅1945年，全县就有3032人参军。

解放战争时期，乳山作为老解放区，动员了大批志愿者参加解放军，母送子、妻送郎，兄弟争相参军的场面比比皆是，军人家庭除享受政治荣誉外，无劳力户可享受代耕待遇。诸往镇河南村(今名前进村)1947年只有167户，青年自愿参军者达121人，该村55岁的农民李芝早听到解放军征兵消息后，回家刮掉胡子，又去村公所虚报了年龄，同两个儿子一起参了军。至1949年，4年间全县有8246人参加解放军。

建国初期，仍实行志愿兵役制，志愿报名参军的青年，须经县武装部门统一组织体格检查和政治审查，合格者办理入伍手续。1950~1954年，共有3465人参加解放军。1954年，志愿兵役制终止。

第三节 义务兵役制

1955年3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规定，境内开始实行义务兵役制。从是年起，一般每年征兵1次，特殊情况每年2次。征兵工作由县兵役局(武装部)统一负责，征兵数额由上级下达。征兵时，首先对适龄青年进行宣传发动，然后应征青年报名，经县征兵办公室政治审查、体格检查合格后，由县兵役局批准入伍。对维持家庭生活的唯一劳力或独生子，经批准可免服兵役。兵役年龄规定为18~21周岁，特种兵员最低年龄为17周岁。服役年限一般为陆军3年、海军4年、空军5年，特殊情况根据需要可超期服役。1984年后，从农村应征入伍的战士享受当地整劳力年平均收入的经济待遇。是年，开始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兵役制度。现役军人服役超过5年并已成为专业技术骨干的，由本人申请，经师级以上单位批准，可转为志愿兵，志愿兵服现役期限为8~12年(从入伍之日起)，年龄规定不超过35岁。至1995年，共征义务兵27301人，每年都圆满完成上级分配的征兵任务。

第四节 预备役制

1955年，国家《兵役法》颁布后，乳山县建立了预备役制度，对复员退伍军人和应征公民开始实行预备役登记。1957年6月，根据中央军委指示，预备役与民兵工作合二为一。1958年，全县掀起“大办民兵师”活动，预备役登记工作暂时停止。

1980年，重新恢复预备役登记制度，对符合预备役条件的复员退伍

军人，全部进行一、二类预备役登记。1981年，将18~28岁的男性基干民兵编入一类预备役，18~35岁的男性普通民兵编入二类预备役。服一类预备役的28岁以下复员退伍军人全部编入民兵组织。是年，全县登记服一类预备役的共22812人，其中复员退伍军人4591人，基干民兵18221人。1988年始，根据中央军委指示，县人民武装部对预备役只登记28岁以前的退伍军人(是技术兵种者可放宽至35岁)。对符合预备役条件的转业军官开始进行军官预备役登记。预备役士兵训练，在民兵组织中进行，战时补充到野战部队。1995年底统计，全市有预备役士兵2914人。

第二章 驻 军

第一节 明清代驻军

明初，倭寇入侵山东沿海，为抵御倭寇，明洪武三十一年(1398年)，明军于沙沟寨(今海阳所村)筑城，设海阳守御千户所(属大嵩卫辖，清顺治十三年裁)，屯兵1120人，设正千户1员，副千户2员，镇抚2员，百户10员。并先后于老鸦庄、大陶家、常家庄、帽山、寨前、安家、风台顶、到根见等地建烟墩(烽火台)18座。

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清军于南黄岛设防，置外委千总1员，马兵8人，守兵35人；筑炮台，置威远炮1门，子母炮2门。是年，又于乳山口筑炮台1座，置威远炮1门。雍正十年(1732年)，于小泓村西南海岸筑炮台1座。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南黄岛驻军马兵增至16人，守兵增至64人。

第二节 民国时期驻军

北洋军阀驻军 1919年，吴佩孚遣部下张保臣，于乳山口西岸设防，

1922 年移防石岛。

国民党地方军队

张建勋部 1937 年冬，国民党牟平县县长张骧伍部下张建勋率两营兵力(400 余人)驻冯家。1939 年 1 月，张部改编为国民党山东省第七区保安第五旅。秋，因遭日军飞机轰炸，移防石灰刘家、胡家、南口等村。1940 年 2 月在日军“扫荡”时溃败。

丁緯庭部 1937 年 10 月，原国民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华北分会参议丁緯庭由北平回乡，纠集地方势力，组建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别动总队第四十六支队，并自任司令。司令部驻育黎，所辖便衣队、特务队、十三支队、十四支队分驻南西屋、北西屋、勇家、社庄、南北山、曲水、宅子乔等村。1939 年 1 月，丁部改编为国民党山东省第七区保安第三旅。1940 年 9 月，又改编为国民党苏鲁战区第五纵队。随后，丁率 1500 余人移驻胡八庄，余部留守南西屋。1941 年 2 月，八路军攻克胡八庄，丁率残部逃回南西屋。5 月，丁部在国民党苏鲁战区暂编第十二师师长兼山东省第十三区保安部队司令赵保原的支持下移驻黄村，下属各部分驻万户、黄疃、西北庄、胡家沟等村。1942 年 4 月，丁部十四支队 400 余人进驻海阳所，当月被八路军歼灭。7 月，八路军攻克黄村，丁率残部投靠腾甲庄秦毓堂部。

苗占魁部 1938 年 7 月，国民党山东省第七区保安第六旅旅长苗占魁率部 500 余人进驻南寨村。1940 年 10 月移防崖子村，辖 3 个营计 1000 余人，分驻哨里、辛家(今属海阳县)、埠西头(今属烟台市牟平区)、大崮头、青山等村。1941 年 3 月被八路军全歼。

安廷赓部 1938 年 9 月，国民党山东省保安团安廷赓部 500 余人进驻午极、藏金乔、中庄、泽上、马家乔等村。1941 年 3 月，八路军攻克午极后，安之残部逃至沐浴(今属烟台市牟平区)一带。

秦毓堂部 1939 年 9 月，国民党山东省第七区保安第四旅(后改为国民党山东省保安暂编第二十六旅)司令秦毓堂率部 2000 余人进驻境内，一团、三团随司令部驻腾甲庄，二团驻南黄。1940 年 8 月，秦部改编为国

民党苏鲁战区第七纵队。冬，发展至 3000 余人，增设 1 个特务营和 1 个特务大队，有步枪 2000 余支、轻机枪 6 挺、重机枪 1 挺、迫击炮 2 门。三团、特务营和特务大队随司令部移驻海阳县凤城，一团留守腾甲庄，二团从南黄撤至海阳县留格庄。1941 年 7 月，丁綽庭等部遭八路军重创，先后率残部逃至腾甲庄与秦部一团合并。1942 年 9 月，八路军攻克腾甲庄，丁残部 200 余人逃至牟平县水道日军据点，秦部一团团长率残部逃往海阳县。

人民抗日军队 1938 年 3 月，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进驻大崮头、崖子、马石店一带，4 月底北上黄县。1940~1942 年，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支队先后在瑞木山、花家疃及凤凰崖等村驻扎。

第三节 建国后驻军

建国后，先后进驻过境内的中国人民解放军部队有：1952 年 10 月，〇三八四部队进驻。1957 年 6 月，六一一一部队进驻。1961 年 9 月，六〇一〇部队进驻。1966 年 12 月，五四七〇八部队进驻。1967 年 6 月，海军三七〇一四部队、三七二一〇部队进驻。1969 年 12 月，五四七一九部队进驻。1974 年 2 月，九七一二部队进驻。1976 年 2 月，五四七四七部队进驻。1985 年 11 月，五五〇六八部队进驻。1986 年 2 月，五四七六六部队进驻。

第三章 地方武装

第一节 武装机构

市(县)级武装机构 1942 年秋，牟海县设人民武装抗日自卫委员会(简称武委会)，辖县大队(后改为独立营)和各区武委会。1945 年 9 月，

县武委会改为县人民武装部，隶属东海军分区，辖县独立营和 13 个区人民武装部。1946 年 3 月，乳山县支前指挥部成立；10 月，县人民武装部改称人民武装指挥部，内设政治、参谋、后勤 3 处。1947 年春，县人民武装指挥部、支前指挥部合署办公。1948 年，县支前指挥部撤销。1950 年，县人民武装指挥部更名人民武装部，内设政工、军事 2 股，辖各区武装部。1954 年 10 月，县人民武装部更名兵役局，内设征集、统计、组织动员、民兵、预备役军官 5 科，辖各区武装部。1958 年 10 月，县兵役局随县撤销。复县后，于 1962 年 1 月设中国人民解放军乳山县人民武装部，内设作训、作动、政工、组织动员、供管 5 科，辖各公社武装部。1966 年 5 月~1968 年 7 月，辖烟台地区公安部队乳山边防大队。1981 年，组织科并入作训科。1985 年，县人民武装部内设供管、军事、政工 3 科，辖各乡、镇武装部。1986 年 6 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 5 号文件精神，中国人民解放军乳山县人民武装部改为地方建制，称乳山县人民武装部，为副县级机构，内设军事科、政工科和办公室，辖各乡、镇武装部，1988 年 5 月增设后勤科。1989 年 10 月，增设民兵武器装备仓库和民兵训练基地。1993 年 8 月 8 日乳山撤县设市，县人民武装部也随之更称市人民武装部，编制不变。至 1995 年底，市人民武装部共有工作人员 26 人，内设办公室、军事科、后勤科。民兵武器装备仓库和民兵训练基地由军事科代管。

基层武装机构 1942 年秋，牟海县所辖各区相继设立武委会。1945 年 9 月，各区武委会改为人民武装部，列部队编制。1955 年 10 月，撤区人民武装部，设武装助理员分管兵役和民兵工作。1962 年 1 月，各公社重建人民武装部。1969 年设县直机关武装部。1980 年后，公社人民武装部编制为：居民万人以下的公社配部长 1 人；万人以上不足 3 万人的公社配部长、干事各 1 人；沿海和内地战备重点公社以及 3 万人以上的公社，配部长 1 人，干事 2 人。职工千人以上的厂矿企事业单位设人民武装部。1984 年，各乡、镇人民武装部编制员额为 2~4 人。1988 年 9 月，设置党

委的县直各系统设立武装部，编制员额 1~2 人，业务受县人民武装部领导。1994 年，调整精简基层武装部编制人数，各镇武装部改为 1~2 人，市直各大系统只定编部长 1 人。1995 年，市卫生局和农牧局新增设基层武装部，各增配武装部长 1 人。

历任乳山市(县)地方武装机构主要负责人一览表

机构名称	职务	姓名	任职年月
乳山县人民武装部	部长	吕增序	1945.9~1946.9
	政委(兼)	孙加诺	1945.9~1946.10
乳山县人民武装指挥部	指挥	谭道稽	1946.10~1946.10
	指挥	梁斌	1946.10~1948.3
	政委(兼)	孙加诺	1946.10~1947.6
	政委(兼)	宋星路	1947.6~1949.2
	指挥	王玉兴	1948.3~1949.3
	政委(兼)	于立民	1949.2~1949.9
	指挥	郝奉三	1949.3~1949.12
乳山县人民武装部	政委(兼)	王浩	1949.10~1950.2
	部长(兼)	王浩	1950.3~1950.7
	第一部长	滕正中	1950.7~1950.11
	部长	李臣	1950.11~1954.10
	政委(兼)	王浩	1950.3~1951.11
	政委(兼)	于福泉	1951.11~1952.12
乳山县兵役局	政委(兼)	姜吉成	1952.12~1954.6
	局长	李臣	1954.10~1956.10
	局长	江子房	1956.10~1958.10
	政委(兼)	高文修	1955.1~1958.1

	政委(兼)	满玉成	1958.1~1958.10
乳山市(县)人民武装部	部长	修竹	1961.12~1970.8
	政委(兼)	高彬亭	1962.4~1965.4
	政委(兼)	王进义	1965.4~1965.9
	第一政委(兼)	刘光荣	1965.9~1967.2
	政委	毕可欣	1966.12~1978.8
	部长	李状一	1970.6~1971.5
	部长	臧元庆	1971.9~1980.12
	政委	迟耀亭	1971.9~1972.11
	政委	杨青成	1976.3~1978.8
	第一政委(兼)	曲元显	1978.11~1979.12
	政委	李刚炜	1978.8~1980.12
	第一政委(兼)	刘明祖	1980.5~1982.10
	部长	谢心舫	1982.10~1983.8
	政委	崔锡安	1980.12~1983.8
	第一政委(兼)	张仁家	1982.10~1984.2
	部长	王振武	1983.8~1985.12
	政委	张庆田	1983.8~1985.12
	政委	孔繁松	1985.12~1992.1
	部长	唐守杰	1985.12~1991.12
	政委	唐守杰	1992.1~
部长	王富林	1992.3~	

第二节 武装力量

牟海县大队 1941年3月建立，行署主任滕民生兼大队长，县委书记孔广弘兼教导员。县大队辖便衣队16人，除奸武装队83人，警卫队

36人。武器有步枪、短枪、手榴弹等。

乳山(牟海)县独立营 1943年2月,牟海县大队改编为牟海县独立营,龙飞任营长,县委书记孙加诺兼政委,下属3个连,共300余人。1944年,东海军分区海防大队驻境内的两个连编入牟海县独立营,计400余人。1945年1月,牟海县独立营改称乳山县独立营。1946年6月,改编为主力部队。

牟海县各区中队 1941年3月,牟海县辖7个区,5个区建区中队(一、二区未建)。1942年春,牟海县辖13个区,至9月,各区相继建立区中队。各区中队多者40人,少者10人,全县计280人。1946年,各区中队撤销,人员多充入县独立营。

武警乳山市中队、边防大队、消防大队(见第八编第一章第五节)

〔附〕建县前境内地方武装

保卫团 1929年春,军阀刘珍年为扩充自己的势力,指令胶东各县辖区组建保卫团。境内各区相继建立,每区保卫团50余人,设正、副团长各1人。

民团、联庄会 1930~1932年,境内各区保卫团先后取消。司马、夏村、海阳所区设立民团,每区民团设正、副团长各1人,下设2~4个分队。此后,境内余者各区相继建起联庄会,各区区长任会长,并设教练员1人,各区联庄会人数不等,多者20人,少者12人。1936年6月取消联庄会。

乡农学校 1936年,国民党山东省政府主席韩复榘推行梁漱溟的“乡村建设法”。同年10月~1937年2月,境内先后取消区公所,相继改设“乡农学校”。每校设校长、指导员、训育主任、军事教练、总务主任(兼文书)等职,皆由国民党山东省政府委任。乡农学校除行使一区行政权力外,还兼对农民进行封建宗法教育,分期训练地主武装。从一等户(16亩地以上)开始,每户出一丁(年龄18~40岁),轮流到乡农学校接受训练,不愿受训者,可雇人代训。每期3~4个月,20~50人。1人自带1枪,枪支由村出钱购买。1938年后,乡农学校逐步解体。

第四章 民兵

第一节 组织建设

1941年11月，根据胶东区行政联合办事处颁发的《人民抗日自卫团组织条例》之规定，各村在原抗日游击小组等群众性抗日武装组织的基础上，普遍建立“抗日自卫团”，并在抗日自卫团中挑选骨干组成“基干团”（武装民兵）。抗日自卫团的编制为：村设小队、分队，邻近几村合编为一个中队，乡建大队，区建总队。基干团设班、排、连、营。抗日自卫团之总队和基干团之营直属县武委会领导。1945年1月，全县共建自卫团48个营，144个连；团员（民兵）137625人，其中基干民兵18529人。

解放战争时期，乳山民兵组织仍沿袭抗日战争时期的编制。因男性民兵多参军、支前，全县民兵总数降至25000人左右，其中女性占60%以上。

1951年5月16日，中央军委发出《关于加强民兵建设的指示》，乳山改自愿参加民兵组织为普遍民兵制度，将18~35岁的青壮年分别编为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基干民兵由18~25岁的青年组成，按班、排、连、营、团建制；普通民兵由18~35岁不符合基干民兵条件的青壮年组成，按小队、分队、中队建制。全县民兵发展到5万人左右。

1958年，全国掀起“大办民兵师”的高潮，各人民公社、工厂、矿山、机关、学校和企事业等单位普遍建立民兵组织。县建民兵师，公社建团，500户以上的大队建营，200~500户的大队建连，生产小队建排。武装基干民兵的编制是：县建团、公社建营、500户以上的大村建连、200~500户的大队建排、100户以下的大队建班。1964年，全县组建1个民兵师，各公社建民兵团，以相邻的3~5个大队建营，大队建连，生产队建排。

1981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调整民兵组织的指示，对民兵组织进行全面调整，压缩年龄、缩小范围、减少人数、提高质量。基干民兵18~

28岁，普通民兵29~35岁，比原来分别下降六个年龄差，并且均不编女性。调整后，全县建武装民兵基干团1个、营19个、连66个。基干民兵总数由原来的113820人缩减为64377人。1986年，民兵组织再次进行调整，县建民兵团，各乡、镇建营，行政村及机关、企事业单位民兵人数足40人以上的建连，40人以下的建排，5~10人的建班，仍不编女性。调整后，全县共建民兵营19个，连646个，民兵总数62186人，其中基干民兵18221人，普通民兵43965人。1988年9月，除各乡、镇设民兵营外，县直系统符合设立民兵营条件的8个局也相继建起民兵营，至同年底，共建民兵营27个，连708个，民兵总数71496人。1990年，根据山东省军区指示：基干民兵必须是18~28岁经过训练的民兵和退伍军人，对符合基干民兵条件而没有参加过训练的民兵和不是技术兵种而超过基干民兵年龄的退伍军人皆列入普通民兵。辖区内符合基干民兵条件的共5607人，符合普通民兵条件的共58250人。至1995年底，全市符合基干民兵条件的共10400人，符合普通民兵条件的共47196人。共建民兵团1个，民兵营36个，民兵连736个，其中农村民兵连644个，机关企事业单位民兵连92个。

第二节 武器装备

抗日战争时期，境内民兵武器十分低劣，除少数民兵村团长配备土制钢枪“单打一”外，民兵均使用大刀、长矛、土枪和土炮等，地雷、手榴弹为当时境内民兵的重要武器。1941年后，由于境内民兵在战斗中缴获、群众捐款购买及政府、军队下发、奖励，各种武器数量不断增加，尤其以步枪增加为多。解放战争时期，因一些支前民兵从前线带回一批自卫武器，乳山民兵的武器装备有所改善，数量也随之增多，但在民兵中仍以土枪占绝大多数。

1956年，将部队武器更新换下的旧杂式武器装备民兵，大刀、长矛、

土枪、土炮等武器被全部淘汰。1962年，部队换下来的苏“7.62”步枪和轻重机枪配发民兵，取代一部分旧杂式武器。1974年，上级有关部门又发给乳山民兵一批全自动和半自动步枪。1975年后，“七·九”“三八式”和苏“7.62”步枪等旧杂式武器上交报废，民兵全部装备了全自动和半自动步枪。沿海一带民兵还专门配备了轻重机枪、六0炮、八二迫击炮等武器。1986年2月，根据上级指示，民兵使用的各种武器由原来的各乡、镇分散保管全部集中到县人民武装部统一保管。1990年后，增配了单管火箭炮等先进武器和现代化的通讯器械。

第三节 军事训练

50年代民兵军事训练内容主要是队列操练、武器使用、武器保管、实弹射击、手榴弹投掷及地雷埋设等。60年代初期，实行“劳武结合，以劳为主，军政并重，不脱离生产”的训练方针。县人民武装部训练民兵连长，公社武装部利用农闲季节集中15~20天时间训练民兵排长与基干民兵。1964年军事大比武期间，民兵军事训练活动在全县广泛开展，涌现出南黄岛女炮排、旗杆石射击班、东南塔侦察班等先进单位。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至1971年5年间，民兵军事训练停止。

1974年后，由于全县民兵装备的更新，军事训练由单一的步兵训练逐步发展到有侦察、通讯、炮兵、“四0”火箭筒、“三防”（防空、防化、防原子弹）、“三打”（打飞机、打空降、打坦克）等多兵种、多项目的综合性训练。1975~1977年，除统一组织集训民兵连长外，多数公社和大队在冬季利用劳武结合的形式，组织民兵边整地边训练。据不完全统计，3年中民兵在训练中共整“大寨田”2000余亩。1981年民兵组织调整后，军事训练每两年为一个周期，当年训练基干民兵5559人，超额完成了上级规定的训练任务。1986年后，县人民武装部根据上级有关指示，把由原来各乡、镇分散训练改为集中到县进行统一训练，训练内容主要为专业

兵种、通讯、侦察及一些先进武器的使用等。1989年，乳山民兵训练基地由1986年的10万平方米扩建到16万平方米。1990年后，为进一步提高民兵的训练质量，增强其军事素质，县人民武装部采取地方与驻军挂钩的训练方法，即地方负责组织参训人员，提供场地与经费，驻军负责提供教员、装备及器材等，每年春季训练一次，每次参训民兵300人。1993年后，参训民兵每年增至620人。训练项目有步兵、炮兵、侦察和通讯。

第四节 民兵参战

抗日战争时期，境内民兵配合八路军主力部队先后参加了解放南黄、胡八庄、午极、崖子、海阳所、黄村、腾甲庄等战斗。1942年11月，日、伪军对解放区实行拉网合围式大“扫荡”，将数千名群众包围在马石山区。台上、草庵、田家、哨里等村民兵，多次穿过日、伪军包围圈，掩护群众突围。事后，台上村民兵队长栾中孔、草庵村民兵分队长张启生和哨里村民兵王永双等，被胶东军区授予“民兵模范”称号。至年底，乳山民兵配合八路军作战百余次，单独袭击敌人50余次，缴获各种枪支90余支、手榴弹60余枚，子弹千余发，俘敌百余人。

解放战争时期，乳山民兵肩负着保卫解放区的使命，曾多次给来犯的国民党军队以重创。1947年5月12日，国民党军“新英平”号七千吨级军用货船由上海去营口，由于偏离航向触礁，在南泓村东海面搁浅。当地民兵40余人乘舢板登船，俘中将曹冲淑、少将童浩然等官兵70余人，并缴获军用物资一批。13日，国民党军队从青岛派来飞机、舰艇，企图劫持敌军官，在乳山民兵配合主力部队的打击下，终未能得逞，所俘官兵押送上级军事机关。是年8月某日，国民党军100余人乘船企图在塔岛一带登陆，被当地民兵奋勇击退。9月某日，国民党军乘5只帆船窜犯南黄岛，被该村民兵击毙2人，俘虏1人，余者仓皇逃窜。1948年9月15日，驻烟台国民党军派遣16名武装特务窜入境内扰乱社会治安，16日被当地

民兵配合县公安局围歼于黄阳山，其中击毙 3 人，俘虏 10 人，其余匪特逃窜。

1963 年 10 月，国民党台湾当局派遣武装特务 16 人，潜入乳山口南部海面，企图伺机登陆。沿海民兵配合驻军日夜巡逻、监视敌特动向。当敌特窜至海阳大辛家一带登陆时，乳山寨公社民兵参加围歼，胜利完成了全歼敌特的战斗任务。

第五节 军民联防

1962~1980 年，乳山沿海 6 个公社有 48 个民兵连与驻军合编、挂钩，实行军民联防，其中与驻地边防哨所联防的有 20 个民兵连。据不完全统计，仅 1962~1966 年间，沿海民兵与驻军、边防哨所联合执勤、巡逻、站岗放哨达 39900 人次。1962 ~1985 年间，民兵在联防中配合公安机关捉拿逃犯、担任警卫达 150 余次，有关部门动用联防民兵 50000 余人次，参加联防的民兵向上级报告可疑人物和事件 300 余次，拾交可疑物品、反动传单 10 万余份。在实行军民联防中，东南塔村民兵连，自 1962 年以来与驻军一起行动，共搜交敌空投物品 30 多件，反动宣传品 2000 余份，捉拿流窜犯 3 名，有力地配合了驻军和公安机关的对敌斗争。

1986~1992 年间，南黄、徐家、白沙滩、海阳所、乳山口、乳山寨 6 个沿海乡、镇的民兵，继续与驻军及各边防哨所挂钩，实行军(警)民联防。1993 年后，市人民武装部根据市委、市政府的部署，把维护社会稳定作为一项重要任务纳入军民联防工作中，先后组织发动民兵千余人，成立 200 多个民兵执勤巡逻小分队，配合当地驻军、公安和边防武警常年进行守海、戍边、打窃、治乱、打击和预防社会犯罪等综合性维护社会治安活动。

第五章 拥军支前

第一节 拥 军

抗日战争时期，乳山人民广泛开展拥军活动。1938年3月，雷神庙战斗之后，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简称三军)进驻崖子一带休整，当地的汉奸、反动地主煽动少数人示威，妄图将三军撵走。崖子附近村庄数千名群众闻讯，自动组织起来，手持土枪、土炮等武器，高举拥护三军的旗帜，在崖子西河柳树林里召开“挽留三军抗战保家乡”誓师大会。会后，各村群众又把粮食、柴草、肉蛋、蔬菜等物品送到三军驻地，有力的支持了三军，打击了汉奸及反动地主的嚣张气焰。1941年，抗日民主政府成立后，为配合八路军主力部队攻打胡八庄、午极、崖子、腾甲庄等国民党投降派据点，组织各村群众成立担架队、救护队、运输队和民工队，星夜赶赴前线，配合主力部队作战，各村妇救会、儿童团组织了缝补、洗衣、护理、做饭等小组，为八路军服务。

解放战争时期，乳山人民为支援解放军，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节衣缩食，把节约下来的钱物捐赠给前方将士。1947年夏季，仅小汤村妇救会长梁喜友就带领全村妇女织军布13600多尺，缝军衣320多件，纳鞋底、做军鞋700多双，受到县委、县政府的嘉奖。据统计，至1949年，4年间乳山人民共向部队捐赠现款363万元(北海币)，猪肉5085斤，蔬菜5369斤，香皂2411块，毛巾260条，笔记本251本，另有粮食、小鸡、鸡蛋、香烟、钢笔等物品大批。乳山妇女为前方部队做军鞋6万多双，织军布4543万尺。

建国后，乳山人民仍然保持着战争年代的拥军传统，每逢“八一”建军节和新年、春节期间，各级地方政府组织各种形式的慰问团，群众也携带慰问品到驻乳部队进行慰问，举行军民联欢。1985年，县委、县政府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战士在我心中”的拥军活动，并组织群众向在老山前线作战的乳山籍官兵寄赠慰问信和慰问品。在野战部队野营拉练途经乳

山时，各级政府、群众团体及附近村庄的群众纷纷携带物品前去慰问，并举行联欢会。1991~1992年连续被评为山东省“双拥工作先进县”。1994年2月，驻军五五〇六八部队雷达观察所代理所长段志军在回临朐老家探亲期间，为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抢救国家财产，身负重伤。乳山市委、市政府获此消息后，即派市委副书记率团前去医院慰问，同时向全市人民发出“向段志军学习活动”的决定，并授予段志军“荣誉市民”称号。1995年，乳山市再次获山东省“双拥工作模范市”荣誉称号。

第二节 支援前线

1945年10月，乳山首次出民工5320人，担架1055付，骡马3031头，毛驴17125头，小车3192辆，支援八路军作战。1947年，先后抽调民工10809人，担架1056副，大小车1521辆，骡马199头，组成两个民工大队开赴前线，支援鲁南战役。1948年11月，又抽调民工1236人，与海阳县的民工合编为一个子弟兵团随解放大军南下。至1949年11月，共出支前民工近2万人，运送伤病员6000余人，运送粮食等物资61950多斤，破坏敌人交通线100多公里，挖战壕2383米，运送弹药3000多箱，缴获各种武器100多件；有8000余名民工在支前中荣立战功，其中特等功1人，一等功17人，二等功90人。

第六章 人民防空

第一节 防空组织

1962年7月，乳山县防空委员会成立。1964年9月调整充实防空委员会，下设人民防空指挥部和办公室，各公社也成立人民防空领导小组。1969年11月，县战备领导小组和战备办公室成立。1970年9月，以县城

为基础，组织了 859 人的人民防空专业队，下设对空射击队、卫生救护队、“三防”（防空、防化、防原子）队、防空清查队、运输队、纠察队、通讯队等。1975 年 8 月，县战备领导小组改为人民防空领导小组。1980 年，境内各级人民防空组织、机构撤销。

第二节 防空设施

1970 年，在乳山旅社楼顶安装了乳山县第一个防空警报器。翌年在县政府办公大楼顶层安装了第二个警报器。是年，遵照毛泽东主席“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指示，开始修筑防空工事。至翌年底，县城防空工事主坑道建成，主坑道全长约 300 米，宽 3 米，高 2.6 米；内设长 8.6 米，宽 6 米的大房间 2 个。另外县直各单位挖永久性、半永久性的防空洞 22 个，计 250 平方米；城区群众挖民防坑道 4 条，长 200 米，计 220 平方米。防空工事达到全隐蔽的有发电厂、生资公司、县建筑队、皮件厂、榨油厂、县理发馆、夏村镇粮管所等单位。至 1977 年，境内共修筑各种防空工事 6909 个，计 26632 平方米，其中城区修筑永久性防空洞 44 个，计 470 平方米（全被覆），各公社挖平战结合地道 13 条，计 3392 平方米。1978 年，境内防空工程建设停止。

第七章 战 事

第一节 武装暴动

驾马沟农民协会暴动 1927 年初，国民党员张乃晨、于寿堂、于洲等人，在司马庄一带以办农民夜校为掩护，秘密组织农民协会，宣传三民主义，反对军阀统治。至年底，农民协会组织已发展到夏村、海阳所等区，会员逾万人。

1928年6月17日(阴历四月三十日)夜,农民协会在驾马沟村举行武装暴动。暴动队伍一路由张乃晨率领北去南西屋村,逮捕了横行乡里的司马区区长陈锡周,押至于家庄村西被群众打死。另一路由于洲、于寿堂领导,夜行25公里,袭击了海阳所区公所,缴枪5支。继而又北上夏村,攻下区公所,缴枪8支,并就地召开了庆祝大会,很多群众当场加入暴动行列。次日,两路暴动队伍会师乳山寨,获悉国民党海阳县县长弃城而逃,遂决定攻打海阳县城(凤城)。当队伍开至城东消气港附近,发现城内军警已有准备,时逢天降大雨,只得暂时撤到峒嵎院山区休整。同时派人与海阳所宋潮文领导的渔民组织和午极新发起的农民武装取得联系,又联络了郭城(属海阳县)一带号称“革命军别动队”的土匪武装赵辅臣部,于7月10日,再次攻打海阳县城。当日,暴动队伍攻占了县城周围的消气港、望石山及窑上等地,对海阳城形成三面包围。连攻3日不克。县署一面扬言与暴动队伍谈判,一面暗地与赵辅臣勾结,使其倒戈投降;午极参战的农民武装,也轻信官府谣言,不愿再战,执意撤回,暴动队伍力量立时大减。城内军警趁机反攻,经过激战,望石山失守,第二次攻城亦告失败。此后,农民协会继续在各村同封建地主做斗争。1929年2月,赤家口村地主于心端勾结封建帮会组织大刀会头子宋四坤,杀害了耿文华等13名农协会会员。至此,乳山寨一带的农民协会运动逐步告停。

冯家集农民暴动 1928年,军阀方永昌踞胶东,派部下刘选来驻兵牟平城,强征捐款20万银圆,以充军费。是年6月,刘选来遣军警一个中队进驻冯家集催办,后将周围29个村的村长捉至集内仲春楼饭店,以作人质,逼迫各村缴纳捐款。时在冯家集经商的段家村村民段成斋出于义愤,联络姜钦思、姜明刚、张福泰、邵仁山、倪夕源、姜鸣卿等人,分头发动民众,决意以武力解救被押村长,惩治军警。

8月22日夜,段成斋等人于泥沟村秘密集会,筹划翌日(冯家集日)攻打仲春楼。当晚,200余民众持土枪、大刀、木棒等武器,在冯家村西塔山下集合,分兵扼住冯家通刘伶庄、北河崖等要道,以防军警流窜。

次日，段成斋率举事乡民混迹于赶集人群之中，进入冯家。姜钦思带领事先精选的7人，以缴捐款为名迅速逼近仲春楼，出其不意，夺下门岗枪支。段成斋遂率众蜂拥而入，当场毙敌3人，活捉10人，押至冯家西河全部处决。另外8个去归仁、宫家庄等村催捐之兵警，除1人逃窜外，余者均被举事乡民擒获后击毙，解救了被捉的村长。“仲春楼事件”后，为防官府及刘选来部报复，段成斋、张福泰、姜钦思等在冯家、段家、峒岭一带发动民众500多人，成立了民众自卫团，段成斋任总指挥，张福泰任副总指挥，司令部驻段家，下设参谋处、秘书处、军械处、军需处等机构。各村群众闻讯，纷纷赶来参加，民众自卫团迅速扩展到万余人。9月下旬，民众自卫团分兵五路，开始向牟平城进军。

时值方永昌势衰，军阀刘珍年进驻烟台，为缓解与民众自卫团的矛盾，刘珍年派烟台同乡会宋文斋为代表，赶赴玉林店民众自卫团司令部谈判。为做退兵之策，宋文斋答应了民众自卫团提出的减征田赋、裁免捐税、不追究“仲春楼事件”及由政府放款5万元赈济饥民等全部条件。段成斋等轻信其言，认为斗争获胜，遂下令撤退各路队伍，并解散民众自卫团。11月23日(阴历十月十二日)拂晓，刘珍年命三师师长何益三、牟平县长郭培武率军警300人，突袭段家、三甲、南汉村、石城等村，焚烧房屋800余间，抢走大牲畜100余头，杀害村民8人，逮捕群众100余人，对参加暴动的乡民进行了血腥的镇压。

海阳所渔民打民团 1930年，海阳所区区长姜德三纠集百余人，拼凑枪支七八十条，成立了民团，命赵文贤任团长，下设四个分队，团部驻海阳所村西帽山。民团依仗地主、渔霸的势力，包办渔税，强夺农民土地，横行乡里，鱼肉百姓。是年12月，南泓村渔民宋潮文联络该区姜家庄村姜国元等人发起组织渔民联合会(简称渔会)，沿海各村渔民数千人纷纷参加，并推选宋潮文任会长，姜国元任副会长。会议决定，翌年3月20日(阴历二月初二)全体会员到帽山聚会(帽山为48村公地)，以向民团示威。1931年3月20日晨，各村渔民手持刀、棍、木棒等从四面八方赶至帽山，

许多农民也踊跃参加。慑于众威，赵文贤只得答应解散民团，缴出武器。3月22日，适逢石孤庙庙会，大陶家村陶树经借此时机，率该村渔会会员以烧香为名，缴了驻石孤庙民团的枪。宋潮文得报，遂率众急赴支援，恰与救援石孤庙民团的海阳所区区长姜德三相遇。宋潮文等将其一并缴械并扣押。海阳县长赵辅臣闻讯，于3月30日率马队40骑奔赴白沙滩，妄图对渔民进行弹压，重新恢复民团。宋潮文、姜国元等速集渔民5000余人与之对峙。赵辅臣见渔会人多势众，仓皇撤兵返回海阳城，火速报请驻烟台的军阀刘珍年派兵镇压。4月15日，刘珍年遣部下薛东国率兵包围南泓、大庄等村，对渔会进行了疯狂镇压。宋潮文为营救群众不幸遭捕囚禁于烟台监狱，一年后方得获释。

“一一·四”暴动(西路) 1935年11月，中共胶东特委决定，11月26日胶东各县同时举行武装暴动。后因准备不足改为11月29日(阴历十一月四日，史称“一一·四”暴动)。暴动分东西两路行动，文登、荣成、威海为东路，进攻重点是石岛，由特委书记、暴动总指挥张连珠负责；牟平、海阳等县为西路，进攻重点是夏村，由暴动副总指挥程伦(又名程祥)负责。

西路暴动于11月29日在夏村和午极同时举行。原计划当夜先由共产党员唐维兴(公开身份是国民党海阳县三区区长)策动区中队兵变，然后汇合各村暴动队伍攻打夏村。由于叛徒告密，举事前唐维兴被捕牺牲，原计划未能实现。指挥部当机立断，将已集合于小管村南山的各村暴动队伍100余人，当夜转移至南西屋村。第二天，暴动队伍将该村3家地主兼资本家“义来”“永来”“恒来”的契约烧毁，将囤积的粮食全部分给贫苦农民，同时缴获了他们的枪。第三天，暴动队伍继续北上，经曲水、午极到达松椒村(今属牟平区)，准备与牟平县的暴动队伍汇合。

11月29日，中共胶东特委委员曹云章和中共牟平县委书记张贤和集合午极、育黎、冯家一带的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150余人，于午极村举事，当日挺进通海，翌日回师白石村，把以上3村地主的粮食浮财分给贫苦农

民。第三天继续北上，经中庄越黄阳山到达松椒村，与海阳县暴动队伍会师后，组编为两个大队，计 300 余人，有长短枪数十支及大刀、长矛。12 月 2 日下午，西路暴动队伍正准备向青山村转移，突遭国民党八十一师展书堂部 1000 余人包围，暴动队伍当即还击，组织突围。至下午 4 时许，终因武器低劣、寡不敌众被击散，张贤和等 10 余人在战斗中牺牲，程伦、曹云章等被俘。12 月 13 日，程伦、曹云章等 20 余人在夏村英勇就义。在“一一·四”暴动和暴动后清剿中，共有 150 多人被捕，60 多人牺牲，其中共产党员牺牲 20 余人。

奇袭育黎乡农学校 1938 年 2 月 6 日，为筹建山东抗日救国军第三军第五大队，王亮、柏喜宾、于天德 3 人受中共胶东特委指示，至北江村找到中共牟海临时工委书记宋竹庭，研究奇袭育黎乡校计划。

2 月 7 日夜 10 时许，王亮、宋竹庭等一行 8 人赶赴育黎，通过在区公所当师爷（文书）的贺致平（共产党地下工作者），叫开乡校大门，其余 7 人一拥而入，用枪口对准正在打牌、玩耍的乡校队员，未放一枪，仅用十几分钟时间，便缴获长短枪 30 余支，自行车、被服等物资一宗，并当场吸收 5 名乡校队员参加八路军。两小时后，这支 10 余人的队伍，满载缴获的武器和物资连夜东进，次日下午到达文登县崔家口三军总部，与在那里已集结的起义群众汇合，成立了三军五大队，王亮任大队长，宋竹庭任政委。

洋村小楼事件 1938 年春，中共牟海临时工委派侯岳西到南黄、冯家一带，发动群众参加抗日。4 月 30 日，侯岳西在归仁村召开秘密会议，布置发动群众游行示威，宣传抗日。会议决定，游行分南北两路进行，归仁以南，由西浪暖村共产党员高世清、高宗岳率领，归仁以北由侯岳西负责。

5 月 2 日拂晓，西浪暖、老鸦庄、洋村、生家埠（今属文登市）等村的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 50 余人，在西浪暖村集合，由高世清、高宗岳带领，开赴洋村。西浪暖村地主蔡济获悉后，立即向国民党军丁綉庭部报告。8

时许,丁部包围了洋村,与游行队伍发生武装冲突。游行队伍为避免伤亡,全部撤至该村地主于香九的小楼内,与丁部对峙。为团结抗日,高世清下楼与丁部交涉,被丁部打成重伤。高福义向楼下观察情况时被丁部开枪打死。最后,丁部冲入小楼,绑架了全部游行人员,押赴育黎。5月9日,丁綉庭将共产党员高世清、高宗岳、于文礼3人杀害。

堕崮山武装起义 1940年初,日本侵略军对胶东进行拉网“扫荡”,国民党地方部队闻风弃枪而逃。中共东海特委向所辖各县发出了“利用日寇扫荡,国民党军队弃枪逃跑这一时机,组织人员起枪拉队伍”的指示。2月17日前后,中共海阳县委在小单家村一座空墓中挖出国民党投降派王济占部弃藏的52支枪,继而又在另处搜到王部弃藏的大刀、手榴弹、子弹、服装等物。3月10日,海阳县委组织160多人,利用起出的武器,在堕崮山举行武装起义。3月15日,起义队伍由纪铁生、邢光率领开赴文登县的昆嵛山一带,同东海军分区司令部取得联系后,与牟平县成立的第四区队合编为八路军东海第九大队。

第二节 反“扫荡”斗争

冯家攻击战 1940年2月21日,120余名日、伪军由牟平城窜至冯家,妄图在此安设据点。原驻冯家的国民党地方部队张建勋部联络丁綉庭、安廷赓、苗占魁部共计1500余人,于3月11日16时许向驻冯家之日、伪军发起进攻。战至夜24时左右,丁获悉秦毓堂部趁自己营内空虚来抢兵工厂,遂撤兵营救,张、安、苗各部也相继而撤,战斗中止。此战击毙日军1人,丁、张、安、苗各部战亡共10余人。3月12日晨,日、伪军在飞机掩护下,撤至牟平水道据点。

社庄狙击战 1940年3月19日,200余名日、伪军分乘10辆汽车,由牟平城出发南下抢粮。驻南西屋、南北山等村的国民党地方部队丁綉庭部获此情报后,遂联络安廷赓、苗占魁部,合击围歼抢粮之敌。上午10

时许，当日、伪军窜至社庄附近丁、安、苗各部设下的包围圈时，埋伏在北面的安、苗两部迅速迂回敌后，切断其退路。丁部埋伏在社庄南山和东山的部队，从东、南、西三面向抢粮之敌发起猛烈攻击。日、伪军见形势不利，集中火力，疯狂突围。因敌火力过猛，负责断敌退路的安、苗两部被迫撤出阵地。突围之敌抬着 10 多具尸体，爬上汽车，狼狈逃回牟平城。

花家疃战斗 1941 年 7 月 3 日拂晓，70 余名日、伪军由水道据点窜至花家疃一带村庄抢粮。上午 8 时许，当日、伪军行至花家疃村时，被驻该村的八路军东海独立团三营岗哨发现，立即鸣枪报警。日、伪军听到枪声，遂将花家疃村包围。三营长命一排还击，余部迂回敌后，对日、伪军里外夹击。驻砦里村的东海独立团二营得报，火速前来增援三营，当地民兵也纷纷前往参战。日、伪军拼死突围，仓皇后撤。八路军和民兵尾随追击，在徐家村西乔，溃逃之敌被驻北汉村的东海独立团一营截断退路。经 1 小时激战，击毙日、伪军 5 人，俘虏 1 人（名布谷，又名小林），缴获轻机枪 1 挺，步枪 5 支。残敌突围后逃回水道据点。此次战斗八路军伤亡 8 人，民兵牺牲 1 人。

双山阻击战 1942 年 4 月 6 日夜，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旅十二团一部随胶东行政联合办事处领导机关驻日照庄，由于汉奸告密，驻水道的日军联合国民党投降派丁緯庭、秦毓堂部计 1000 余人，分东、西两路向日照庄包围。4 月 7 日 8 时许，十二团岗哨发现日军的包围行动。因敌我力量悬殊，十二团领导决定，由六连三排诱敌西上双山，主力保护机关过老鸦山向北转移。三排长王民生立即率全排战士迎击日军，边打边向双山撤退，准备抢占双山主峰与敌周旋。不料丁、秦部已抢先占领有利地形，三排腹背受敌。为了拖住敌人，掩护机关安全转移，三排全体指战员与数十倍于己的敌人展开殊死战斗。激战至下午 1 时许，三排子弹打光，战士大部牺牲，受伤人员在敌人冲上山之际，拉响最后一枚手榴弹，与敌同归于尽。战斗结束后，4 名重伤战士幸免遇难，其余 24 人全都壮烈牺牲。1944 年 4 月 7 日，牟海行署在双山主峰为 24 烈士立碑纪念。

马石山反“扫荡”战斗 1942年11月8日，日本侵略军驻华北派遣军司令官冈村宁茨亲临烟台，从青岛、烟台、莱阳等地抽调大批日、伪军，又纠集国民党投降派赵保原、秦毓堂等部计2万多人(其中日军1.5万人)，在飞机、军舰的配合下，对胶东抗日根据地实行拉网合围式大“扫荡”，妄图消灭胶东八路军主力部队和党政领导机关。21日，日、伪军合围海阳、牟海、栖霞、牟平交界的马石山区。胶东八路军主力部队及党政机关采取“保存有生力量、分散活动、分区作战”的方针与敌斗争，分别突出重围。被围在圈内的八路军战士、民兵和地方工作人员奋不顾身，反复冲杀，掩护被围的数千名群众突围，其中许多同志在拼死搏斗中壮烈牺牲。23日，日伪军开始收网。是日夜，留守马石山一带坚持反“扫荡”斗争的胶东区公安局警卫连三排35名指战员，在指导员王殿元、公安局三科科长唐次的带领下，与地方干部、民兵一起，利用夜幕掩护，先后3次护送1000余名群众突出重围。当三排指战员再次返回包围圈组织群众突围时，天已大亮，被日、伪军包围在马石山上。为了吸引日、伪军兵力，让更多的群众冲出包围圈，王殿元、唐次把队伍中病弱人员疏散后，指挥剩下的16名战士迅速抢占了马石山主峰的有利地形，构筑工事，居高临下同日、伪军展开激战。他们子弹打光，便以石块做武器，从清晨一直战斗到中午，连续打退敌人5次进攻，毙伤日、伪军100余人。最后，日、伪军在飞机、大炮掩护下，又从马石山北坡向主峰发起进攻，王殿元等18名勇士终因寡不敌众，弹尽援绝，全部壮烈牺牲。

1943年1月25日，胶东区行政主任公署为缅怀烈士和遇难群众，在马石山南坡立碑纪念。1972年10月，乳山县革命委员会又于马石山主峰建成革命烈士纪念塔和抗日烈士纪念堂。

河南村伏击战 1943年1月19日凌晨，驻水道据点日、伪军100余人窜至河南村村捉人抢粮。驻葛格庄之八路军东海独立团二营得报，速派五连赶赴河南村北堽设伏。上午9时许，当日、伪军押解捉来的40余名群众以及抢来的粮食、牲畜等返据点时，被二营五连迎头截住。经30分

钟激战，二连毙伤日、伪军各 1 人，缴获轻机枪 1 挺，军大衣等物资一宗，被捉群众及被抢牲畜、粮食等全部截回。日、伪军夺路经西庄逃回水道据点。

巫山阻击战 1943 年 2 月 7 日拂晓，300 余名日、伪军由水道据点窜出，兵分两路，偷袭驻巫山村之牟海县独立营一连。一连发现敌情后，迅速撤至村外做好战斗准备。当日，伪军行至巫山村北坝时，一连奋起击敌，仅二排二班班长刘柏林就击毙日、伪军 7 名。日、伪军在机枪和迫击炮掩护下，疯狂向一连阵地反扑。一连英勇反击，毙伤日、伪军多人。战斗持续约 3 小时，一连伤 2 人，牺牲 12 人，后因武器低劣寡不敌众而撤出阵地。

第三节 反投降斗争

抗日战争时期，驻境内的国民党地方部队丁緯庭、秦毓堂、苗占魁、安廷赓等部消极抗日，积极反共，不断制造反共摩擦，进攻人民抗日武装，到处捕杀共产党员、八路军家属。1941 年 3 月 10 日，丁、秦、安、苗等部加入赵保原组织的“抗八联军”，公开与八路军为敌。为了打击国民党投降派的嚣张气焰，胶东八路军主力在地方抗日武装配合下，发起了反投降斗争。

南黄攻坚战 1940 年 12 月 15 日，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支队二团和五旅十四团 1000 余人，兵分两路，乘夜包围了秦毓堂部二团驻南黄和南黄北堽之据点。夜 11 时许，总攻开始。左路攻打南黄北堽的部队，由西、北、东三面发起进攻，中心工事旋即被克，守军营长在逃窜时被击毙，余者 100 余人全部被歼。攻打南黄之右路部队先从村西攻击，守军怕被分割，全部撤至村中间一条不足 40 米长的大街两侧工事中固守。主攻部队攻至丁字街时受阻，突击队员再次强攻亦未奏效。最后从村东、南、西三个方向同时发起进攻，终于突破防线。守军团长梁文斌带 10 余名亲兵突围溃逃，余者不战自乱，只得缴械投降。12 月 16 日晨，战斗结束，计歼秦部

400 余人，缴获机枪 3 挺，各种长短枪 300 余支。

胡八庄围歼战 1941 年 2 月 15 日晚，八路军东海独立团、山东纵队五旅十四团及五支队二团共 3000 人，包围了国民党投降派丁綈庭部以胡八庄为中心的马家庄、上草埠、下草埠、峒岭、黄疃、南北山等 7 个据点。22 时许，五支队二团一营主攻马家庄，二营主攻上草埠、下草埠，东海独立团主攻黄疃与峒岭，五旅十四团一营主攻南北山，二营和五支队二团三营及特务连主攻胡八庄。驻守在胡八庄中心据点的丁綈庭自恃围墙高厚，碉堡坚固，且周围有各据点为其支撑，南近腾甲庄秦毓堂部，北临午极安廷赓部与之呼应，负隅顽抗。23 时许，战斗从 7 个主攻点全面打响。主攻胡八庄之部队从东、西、北三面发起进攻，炸开围墙，冲入村内，后续部队向纵深突进。24 时许，突击队在各种火力掩护下，摧垮了胡八庄北侧之碉堡，据点内立时大乱。丁綈庭见溃局已定，与 10 余名亲信弃部逃至南西屋据点。扼守南炮楼的丁部营长贺恒禄(又名贺老道)被生擒。拂晓，其它据点也相继被克。此战共歼丁部 500 余人，捣毁丁部兵工厂 1 座，缴获轻重机枪 4 挺，其它枪支 1000 余支。激战中东海军分区独立团副政委蔡雍泉牺牲。

午极攻坚战 1941 年 3 月 20 日 16 时，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支队二团一部，攻打驻午极的安廷赓部。八路军占领外围工事后，被守军一挺机枪的猛烈火力所阻，突击队即刻迂回至围墙脚下，架成人梯，出其不意抓住正在射击的机枪，连人带枪拽下围墙。突击队员随之利用缴获之机枪向守军扫射，乘势攻入村庄，安部退缩于村西南角一大院中。次日黎明，因牟平县水道之日伪军赶来增援，八路军撤出战斗，安之残部亦撤离午极。此战共歼安部 300 余人，缴获重机枪 2 挺，炮 2 门，长短枪 300 余支。

崖子攻坚战 1941 年 3 月 20 日夜，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支队一团将驻崖子及哨里之国民党投降派苗占魁部包围。22 时许战斗打响。哨里据点先克，守军一个营大部被歼，少数撤回崖子。主攻崖子部队突破外围工事后，即组织突击队强攻。苗占魁忙集中收缩兵力，妄图反扑。八路军炸塌

围墙，冲入村内，展开巷战。翌日4时，苗见溃局已定，忙拼凑“敢死队”突围，突至村西洼地处再次被围。战斗至22日晨结束。全歼苗部500余人，司令苗占魁、副司令孙海滨被擒；缴获迫击炮2门，机枪7挺，长短枪1000余支。当日下午，驻腾甲庄、海阳所等地的秦毓堂、匡玉洲、安廷赓各部赶来援救，亦被五支队击退。

海阳所攻坚战 1941年后，国民党投降派丁綍庭部连遭八路军重创。1942年4月7日，丁命十四支队匡玉洲部进驻海阳所，抢占地盘，继续与八路军对峙。4月19日夜，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支队二团二营与团直属特务连一加强排，趁匡部立足未稳，向海阳所发起进攻，牟海县大队、区中队和民兵埋伏于徐家村北土岭处，以防腾甲庄、黄村之敌增援。20日4时，战斗打响，八路军首先拔掉北石山公路两侧的两个碉堡，全歼守军两个排。匡部东、西、北三面外围防线也随之被突破。正面主攻部队炸垮石墙、土围迅速向纵深发展，与守军展开巷战。当攻至中心碉堡时，主攻部队受阻，教导员胡平亲率爆破组以浸水棉被做防护，冲到中心碉堡前，将数枚手榴弹投入碉堡射击孔内将其炸毁。经6小时激战，攻克海阳所。除匡玉洲带10余名残兵逃窜外，其部400余人全部被歼。共缴获机枪3挺，长短枪300余支。

狼虎顶阻击战 1941年7月11日，国民党投降派丁綍庭、秦毓堂部派兵至大史家村，企图抢夺八路军刚转移到该村的粮食。八路军东海独立团二营得报，速往阻击。双方在大史家村西狼虎顶遭遇，二营奋起击敌，共歼丁、秦部40余人，缴获长短枪70余支，所存粮食完好无损。

乳山寨伏击战 1942年6月16日，八路军东海指挥部教导营500余人驻小管村时，获悉驻海阳县留格庄秦毓堂部一个营要移驻腾甲庄，遂于拂晓前在敌必经之路的乳山寨村西南山设伏。上午10时许，战斗打响，十二区中队几个队员按战斗部署诱敌至西南山伏击圈内，教导营遂向敌人展开火力，秦部死伤严重，营长被俘。此战缴获敌机枪2挺，战马2匹，军用物资一宗。战后教导营受到胶东军区的嘉奖。

黄村围困战 1942年6月上旬，八路军山东纵队五支队包围了驻黄村之国民党投降派丁綉庭部(计1400余人)。丁部因粮断被困，趁小麦将熟之机，多次组织兵力窜出据点抢粮，屡遭八路军打击。麦收过后，据点内粮食愈加紧缺，丁部军心开始浮动。7月14日，围困部队抓住战机发起总攻，担任主攻的五支队二团首先拔掉守军大庙顶制高点的炮楼，又击溃由腾甲庄赶来增援的秦毓堂部之一营兵力，战斗持续至7月18日18时，丁命其副司令丛镜月率十三支队反扑，以吸引主攻部队兵力。20时，丁綉庭与匡玉洲率部1000余人，顺暗沟突围逃至秦毓堂部腾甲庄据点。次日凌晨，八路军攻克黄村，共歼敌400余人，捣毁丁部兵工厂1座。

腾甲庄围歼战 1942年7月下旬，八路军胶东主力部队向国民党投降派秦毓堂部发起进攻。为配合主力部队先克驻海阳县留格庄秦部三团据点，7月22日，东海军分区独立团一、二营(计1000余人)围困驻腾甲庄秦部一团与由黄村逃至腾甲庄的丁綉庭部十三支队(共2000余人)，以防其出兵增援留格庄之敌。

7月23日上午，东海独立团一营一连出敌不意，抢占了腾甲庄据点东南山头之卧龙塔高地，然后又攻下与卧龙塔高地相连的敌魁星楼观察哨，控制了制高点，完成了围困腾甲庄据点的整个战斗部署。腾甲庄据点工事坚固，围墙高厚，墙上嵌有明碉暗堡20余座，绕据点掘有深阔的“护城河”，河内埋地雷，河外置鹿砦，硬攻强打对我方不利。东海独立团便采用了边围困、边扰敌等战术，每晚遣小股部队朝据点内打枪、扔手榴弹，使守军既摸不清围困部队的兵力，又整天处于紧张状态。十几天后，守军逐渐麻痹，独立团二营几个战士趁黑夜敌兵困睡之机，潜入据点西北角碉堡，未费一枪一弹，即俘敌一个连。驻村北丁部十三支队见状，慌忙弃阵地后撤，二营乘胜向南推进，遭到据点围墙工事内守军的疯狂阻击。东海独立团遂改变战术，以挖地道、土坦克等办法，先后拔掉了守军几个重要工事，又对其施行政治攻势，致使守军人心浮动。8月3日，留格庄秦部三团被歼，胶东军区十七团经过30余天休整后，派两个营赶至腾甲庄增

援东海独立团。9月7日，十七团遣精锐部队与工兵，配合东海独立团将秦部据点的外围工事全部扫清。9月8日27时总攻开始，突击队出其不意，首先在据点东南打开缺口，秦部一团团长王培江忙调“敢死队”拼死堵击。攻击部队受阻，遂重新调整战斗部署，部分兵力在缺口处佯攻，另一部分在炮火掩护下，作正面主攻。主、佯攻部队互相配合，越过围墙，冲入据点，两面夹击，很快将守军“敢死队”击溃。守军见大势已去，丁部十三支队200余人忙突围向牟平县水道日军据点逃窜，王培江亦带残部100余人从暗道潜出据点，逃往海阳。9月9日拂晓战斗结束，此战共歼敌2000余人，缴获轻重机枪20余挺，长短枪1500余支，捣毁秦部兵工厂1座。至此，牟海县全境解放。

第四节 反武装颠覆斗争

司马庄区中队被劫持 1945年8月17日，国民党投降派孙振先率残部100余人，伪装成八路军，由牟平县后七疃经小路流窜至乳山口西岸。于8月18日晨突袭司马庄区中队。区中队22人除1人脱险外，21人被孙部劫持至海边船上。开船时被当地民兵察觉，双方发生枪战，孙部1个士兵被民兵击伤，其部下慌忙用门板将伤兵抢抬上船，仓皇离岸。船行不久，区中队排长于幸福和班长于天运夺枪反抗，被孙振先枪杀抛海，然后乘船逃往青岛。

浪暖口保卫战 1947年8月28日下午，两架美国军用飞机侵入浪暖口上空，其中一架因机件发生故障迫降于东里岛（今属文登市小观镇）村南海滩，飞行员被浪暖区武装部副部长邹志荣率区中队擒俘，另从飞机上缴获机枪2挺，子弹4箱。翌日晨，美军派军舰强行驶入东里岛村南约2公里海面，并指使一架军用飞机在浪暖口一带村庄上空低空侦察，散发传单，胁迫区中队释放入侵的飞行员。后美军见威胁无效，便明目张胆地从军舰上派出70余人，分乘5艘汽艇强行登陆，区中队和附近村庄闻讯赶

来的民兵用机枪、土炮和手榴弹，对入侵的美军进行了英勇反击。美军见火力凶猛，只得退回军舰。东海军分区获悉后，遂调部队赶赴增援，牟平、昆嵛两县也派出力量配合行动。后经双方谈判，美军被迫道歉，答应了我方代表提出的全部条件，我方亦同意释放侵入我领空的美军飞行员。

黄阳山围歼国民党武装特务 1948年9月12日，国民党“牟南联合办事处”和“国防部山东省登莱青人民剿匪义勇总队第十一大队”共16名武装特务由李盛春、孙维宽带领，从烟台出发，经牟平县刘家乔一带，于9月15日下午窜入黄阳山中，企图潜伏境内，进行武装颠覆和破坏活动。乳山县公安局接到报案后，即派三股股长姜洪保、公安特派员刘明德率县警卫队3个班与部分机关干部计40余人，连夜赶赴现场。9月16日6时许，姜洪保指挥新组成的4个战斗小组，在当地民兵配合下，向黄阳山上围拢搜剿。当搜至半山腰时，一隐蔽在草丛中的匪特被县警卫队侦察员宫吉本发现后擒获。其他敌特见状，慌忙开枪顽抗。全体搜剿人员听到枪声，迅速还击。9时许，战斗结束，击毙3人，俘虏10人，缴获长短枪13支。我搜剿人员无一伤亡。

抗日战争时期日、伪军及国民党投降派在境内罪行统计表

罪行类别	日、伪军罪行	国民党投降派罪行	合计
杀害抗日军民 (人)	1218	380	1598
杀伤抗日军民 (人)	676	197	873
捕征劳役 (人)	—	—	3138
强派劳役 (人次)	—	—	1269684
抢征粮食 (斤)	50488655	20525612	71014267
征款 (元)	—	—	42092125
抢征柴草 (斤)	21150425	19577512	40727937
抢走大牲畜 (头)	2557	550	3107

抢走猪羊	(头)	2698	20802	23500
抢走鸡鸭	(只)	47745	31617	79362
毁坏民房	(间)	4036	5114	9150
抢占土地	(亩)	—	841	841
毁坏家具	(件)	861748	137464	999212
毁坏被服	(件)	217641	63732	281373
抢劫黄金	(两)	1618	116	1734
抢劫白银	(两)	44066	10108	54174
抢劫钢铁	(斤)	—	—	366365
毁坏农具	(件)	86036	15283	101319
毁坏手工机器	(台)	91	60	151
毁坏抢走马车	(辆)	43	5	48
毁坏抢走手推车	(辆)	292	165	457
毁坏抢走自行车	(辆)	484	379	863
毁坏抢走船只	(只)	71	9	80
抢劫布匹	(尺)	1073874	164333	1238207
抢劫食用油	(斤)	—	—	428950
抢劫其它物资估价(元)		—	—	483641305

注：表中“元”为北海币。

〔附〕日、伪军部分罪行录

日军飞机轰炸夏村 1938年7月下旬某日，日军飞机轰炸夏村，炸死居民3人，“寿康照相馆”被炸毁。10月1日(阴历八月初八日)上午8时许，2架日军飞机自西向东飞抵夏村上空，投炸弹、燃烧弹各2枚，时逢夏村集日，共炸死赶集群众20人，炸伤3人，炸毁房屋70间。1939年9月30日上午9时许，4架日军飞机再次盘旋于夏村上空，自东向西投炸

弹 8 枚，炸死居民 4 人，炸毁房屋 40 间。

孤石河惨案 1940 年 2 月 13 日 10 时许，日军“扫荡”行至孤石河村东南海边，凤台顶村 100 余名村民欲乘船避难，因枯潮水浅，船不能行，被日军发现强令下船。村民于常欣怀抱 6 岁妹妹刚至船下，日军即开枪射击，于的右腿被击穿，其妹胸部中弹当场身亡。村民于夕祥见状，冲出包围急逃，被日军从后开枪打死。随后，日军拖出 26 名青壮年村民，用腰带绑成一排，日军官一声令下，日军蜂拥而上，用刺刀将被绑村民全部乱刀刺倒，当场刺死 14 人，血染海滩，惨不忍睹。日军撤离后经抢救有 12 人幸免一死，其中于仁祥受刀伤 2 处，于天旭受刀伤 3 处，于天华受刀伤 7 处，于常荣脊椎被刺伤，后成残废，于乐俊喉咙被捅穿，造成终生说话困难。

马台石事件 1941 年 7 月 26 日，驻水道日、伪军窜至马台石村，杀害该村女教师及小学生各 1 人，抓走村民 7 人。

大史家事件 1942 年 4 月 4 日，200 余名日、伪军包围大史家村，抓走青壮年村民 75 人，奸污妇女多人，抢走骡马 52 匹，小毛驴 60 头，烧毁、抢掠棉衣、被褥、门窗、柜门等物资大批。12 月 15 日，日、伪军 200 余人再犯大史家村，杀害村民 4 人，奸污妇女多人，烧毁房屋 30 余间、花生 16800 余斤，抢走粮食及其它物资大宗。

胶东公学学生遇难 1942 年 7 月 8 日 6 时许，胶东公学 24 名学生由台上村宫润九带路，自北果子村向崖子一带转移，行至沟东村东与水道据点 300 余名日、伪军遭遇。日、伪军遂向手无寸铁的学生开枪射击，24 名学生 6 人脱险，被杀害 17 人，重伤 1 人。带路的宫润九也惨遭枪杀。

野子事件 1942 年 10 月 12 日清晨，日、伪军进犯野子村，抓走村民 40 余人，奸污妇女 42 人，抢走毛驴 14 头，烧毁草垛 10 多个。

辉湛事件 1942 年秋，日、伪军“扫荡”至辉湛村，枪杀村民 3 人，奸污妇女 10 余人，抢走大牲畜 10 多头，粮食、衣物等资财被洗劫一空。不便运走的粮食，全被倒进厕所或猪圈中，又把余下的物资堆集一起，纵

火焚毁。村民李培泽、李人胜遭捕后，日军将他们绑在梯子上，指使狼狗把 2 人全身撕咬得血肉模糊。

锅上事件 1942 年 11 月 15 日 14 时许，20 余名日、伪军窜至锅上村，杀害村民 1 人，打伤 3 人，奸污妇女 10 余人，抢劫财物大宗。

马石山惨案 1942 年 11 月，日本侵略军驻华北派遣军司令官冈村宁茨指挥 2 万多日、伪军，对胶东抗日根据地实行冬季拉网合围式大“扫荡”。24 日，日、伪军紧缩包围圈，将各地逃难群众、部分中共地方干部、八路军伤病员和少数抗日武装约 5000 余人围困在马石山区，并进行了疯狂的屠杀，制造了骇人听闻的“马石山惨案”。躲在金斗顶采石坑内的崖后等村 60 多名农民被日军发现后，将他们捆绑在一起打“活靶子”，一次残杀 50 余人；陈京普一家 8 口和邻居 1 人，藏在一山洞内，日军发现后遂向洞内施放燃烧弹，除陈京普 1 人幸免外，余者 8 人全被烧死；招民庄村 70 多岁的老人许德义，被日军用草苫卷起，从下肢点上火，一直烧至头顶，谓之“烧草人”；大龙口村 70 多岁的老人宫殿庆，被日军横架在锅台上用火烧烤、揪胡须致死；另一村民被日军剥光衣服，吊在树上，用开水浇身，折磨而死；日军在东尚山村搜到一名八路军伤员，两名日军将其抬在火上烧燎腹胸，活活烤死；在西尚山村，一名八路军伤员被日军按在烟囱上，在灶下烧火，被呛死；石硼村一分娩 3 日的妇女，被日军奸污致死；上石硼村 19 岁的妇女干部被日军奸污后，用刺刀在胸前乱刺致死；南乔村一妇女被日军残杀后，其婴儿仍伏在母亲怀里吸吮血乳。在短短的一两天内，日军在马石山区共杀害抗日军民 500 余人，内有八路军团级干部 8 人，营级干部 14 人，战士 26 人。马石山周围的村庄，房屋被烧过半，粮食、牲畜抢劫一空，几乎村村遭劫，户户蒙难，马石山上尸骨遍野。

〔附〕国民党投降派部分罪行录

井子事件 1941 年 5 月，国民党投降派秦毓堂部包围井子村，将七区区长钟子东、各救会长崔杰和区警戒助理员耿心同 3 人逮捕，押至腾

甲庄据点后杀害。

邢家事件 1941年6月17日，国民党投降派秦毓堂部突袭邢家村，逮捕了中共党员宋福春、姜月花及部分村民共31人，审讯中宋福春被酷刑致死。6月28日，又将姜月花、邢万玉、姜玉成等7人杀害于腾甲庄。

由古事件 1941年6月23日，国民党投降派丁綉庭部窜至由古村，纵火烧毁学校和乡公所，枪杀了中共党员郑明友，抓走村民30余人，抢劫粮食5000余公斤。

大虎岚惨案 1942年1月17日3时许，国民党投降派丁綉庭遣其十三支队长纪显帮率兵300余人包围大虎岚村，将中共抗日工作人员姜本正、刘玉华及该村村长孙玉亭、农救会长姜学新、青救会长于芹等57人逮捕后押至黄村据点。翌年春，姜本正、刘玉华、孙玉亭等22人在黄村东南沟被活埋。

十字街惨案 1942年3月15日21时许，国民党投降派秦毓堂部团长赵伯英率兵窜入夏村，将中共党员李庆新、宋廷泗、宋义贤、王明竹等7人逮捕，押至腾甲庄据点酷刑摧残。3月24日，李庆新等7人在夏村十字街惨遭丁部杀害。

火烧归仁 1942年4月8日，国民党投降派丁綉庭部配合日军“扫荡”行至归仁村，杀害群众1人，放火烧毁房屋1800余间，拉走牲口180余头，抢走粮食、衣物等物资大批。